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
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2023-11-8、SGZ[2023]545-GC145



招标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明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	37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8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1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69
第七章 图纸	70
第八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71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明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2、项目编号：2023-11-8、SGZ[2023]545-GC145

3、项目概况：本工程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湖滨区涧河街道辖区范围内，项目主要施工内容包含小区内的道路硬化、燃气、排水、供电、照明、监控、围墙、小区雨污水管道更换疏通、摆放分类垃圾桶、燃气减压阀软管报警装置安装更换、破损窖井盖更换等基础设施，以及配套养老托育、无障碍、停车位、充电桩、便民等公共服务设施。（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4、招标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列明的所有建设内容。

5、招标控制价：11555149.52 元，一标段：5100786.74 元，二标段：4233019.76 元，三标段：852949.88 元，四标段：899833.83 元，五标段：468559.31 元。

6、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7、计划工期：一标段：60 日历天；二标段：60 日历天；三标段：30 日历天；四标段：30 日历天；五标段：30 日历天。

8、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五个标段

一标段：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一标段，范围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东区，主要施工内容包含小区内的道路硬化、燃气、排水、

供电、照明、监控、围墙、小区雨污水管道更换疏通、摆放分类垃圾桶、燃气减压阀软管报警装置安装更换、破损窖井盖更换等基础设施，以及配套养老托育、无障碍、停车位、充电桩、便民等公共服务设施。招标控制价：5100786.74 元。

二标段：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二标段，范围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检察院小区、法院小区、司法局小区，主要施工内容包含小区内的道路硬化、燃气、排水、供电、照明、监控、围墙、小区雨污水管道更换疏通、摆放分类垃圾桶、燃气减压阀软管报警装置安装更换、破损窖井盖更换等基础设施，以及配套养老托育、无障碍、停车位、充电桩、便民等公共服务设施。招标控制价：4233019.76 元。

三标段：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三标段，范围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涧河街道家属院、农行营业部、文物局家属院，主要施工内容包含小区内的道路硬化、燃气、排水、供电、照明、监控、围墙、小区雨污水管道更换疏通、摆放分类垃圾桶、燃气减压阀软管报警装置安装更换、破损窖井盖更换等基础设施，以及配套养老托育、无障碍、停车位、充电桩、便民等公共服务设施。招标控制价：852949.88 元。

四标段：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四标段，范围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商品 38 号楼、陕县一号院、区国土局院，主要施工内容包含小区内的道路硬化、燃气、排水、供电、照明、监控、围墙、小区雨污水管道更换疏通、摆放分类垃圾桶、燃气减压阀软管报警装置安装更换、破损窖井盖更换等基础设施，以及配套养老托育、无障碍、停车位、充电桩、便民等公共服务设施。招标控制价：899833.83 元。

五标段：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五标段，范围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工行家属院茅津路院、乡镇委家属院，主要施工内容包含小区内的道路硬化、燃气、排水、供电、照明、监控、围墙、小区雨污水管道更换疏通、

摆放分类垃圾桶、燃气减压阀软管报警装置安装更换、破损窖井盖更换等基础设施，以及配套养老托育、无障碍、停车位、充电桩、便民等公共服务设施。招标控制价：468559.31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及提交资料

1、投标人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继续教育证（如有），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及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出具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任意连续三个月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证明，以证明其养老保险账户在本单位）且无其他在建施工项目（需出具无在建施工项目承诺书）；

4、投标人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5、未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1、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登录业务系统”，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包含图纸、清单等投标所需一切内容）。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办理 CA 证书：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11105/57b16af9-ab87-4395-a723-7758c628a3f8.html>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3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 8 时 30 分。

3、本项目为全电子招标，不再收取招标文件费。

4、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五、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一标段：大写：拾万元整，小写：100000.00 元；

二标段：大写：捌万元整，小写：80000.00 元；

三标段：大写：壹万伍仟元整，小写：15000.00 元；

四标段：大写：壹万伍仟元整，小写：15000.00 元；

五标段：大写：玖仟元整，小写：9000.00 元；

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 8 时 30 分前。

3、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公管办[2021]3 号文要求：

一标段：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9000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95000.00 元。

二标段：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7200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76000.00 元。

三标段：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13500.00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14250.00元。

四标段：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13500.00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14250.00元。

五标段：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8100.00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8550.00元。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使用电子保函缴纳，开具方式请在首页-交易智库-系统操作指南下载操作手册，办理保函缴纳金额按上述标准执行。

4、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交易主体登录-系统菜单-工程业务-业务管理-保证金单笔入账查询，即可查询保证金缴纳账号及到账情况。

注：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日8时30分。

2、开标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七、其他事项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递交的资料和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3、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

4、本项目资格评审和业绩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

5、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评标时以投标文件为准：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审以投标文件为准，其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投标人要完善主体库。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制作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投标文件编制部分：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媒体公开发布。

九、联系方式

监督机构：三门峡市湖滨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398-2958508

监督单位：三门峡市湖滨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0398-2957328

招标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润河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宋先生

电话：0398-2822122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明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迎宾大道明珠大厦六楼 615 东室

联系人：熊女士

联系电话：0398-2997689

邮箱： hnmzzbd1@163.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宋先生 电话：0398-2822122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明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迎宾大道明珠大厦六楼 615 东室 联系人：熊女士 联系电话：0398-2997689 邮箱： hnmzzbd1@163.com
1.1.4	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1.1.5	建设地点	位于三门峡市湖滨区涧河街道辖区范围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湖滨区，项目主要施工内容包含小区内的道路硬化、燃气、排水、供电、照明、监控、围墙、小区雨污水管道更换疏通、摆放分类垃圾桶、燃气减压阀软管报警装置安装更换、破损窖井盖更换等基础设施，以及配套养老托育、无障碍、停车位、充电桩、便民等公共服务设施。（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1.3.2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列明的所有建设内容。
1.3.3	计划工期	一标段：60 日历天；二标段：60 日历天；三标段：30 日历天；四标段：30 日历天；五标段：30 日历天。

1.3.4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和信誉	1、投标人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继续教育证（如有），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及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出具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任意连续三个月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证明，以证明其养老保险账户在本单位）且无其他在建施工项目（需出具无在建施工项目承诺书）； 4、投标人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 5、未列入“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组织踏勘现场并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安全。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1.13.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 10 天
1.13.2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 15 天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补充通知、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图纸等。
2.1.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 10 天
2.1.2	投标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1 日 8 时 30 分
2.1.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文件发出后 24 小时内，如未回函确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澄清内容。
2.1.4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发出后 24 小时内，如未回函确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澄清内容。
3.3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 一标段：大写：拾万元整，小写：100000.00 元； 二标段：大写：捌万元整，小写：80000.00 元； 三标段：大写：壹万伍仟元整，小写：15000.00 元； 四标段：大写：壹万伍仟元整，小写：15000.00 元； 五标段：大写：玖仟元整，小写：9000.00 元； 2、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 8 时 30 分前。

		3、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信用监管工作的通知》三公管办[2021]3 号文要求： 一标段：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9000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95000.00 元。 二标段：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7200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76000.00 元。 三标段：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1350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 ¥14250.00 元。 四标段：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 3 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
--	--	---

		纳金额为¥1350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14250.00 元。 五标段：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优秀”、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8100.00 元； 建筑类施工企业获得“良好”、公路类施工企业获得“A”、水利类施工企业获得“AA”等级且连续3年无不良行为记录的中小微企业，保证金缴纳金额为¥8550.00 元。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使用电子保函缴纳，开具方式请在首页-交易智库-系统操作指南下载操作手册，办理保函缴纳金额按上述标准执行。 4、缴纳方式详见：投标人交易主体登录-系统菜单-工程业务-业务管理-保证金单笔入账查询，即可查询保证金缴纳账号及到账情况。 注：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5.1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0、2021、2022 年度（新办企业以企业注册成立之日起提供），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
3.5.2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2020 年度至今（新办企业以企业注册成立之日起提供）

	的年份要求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2020年1月1日以来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1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工具请点击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32&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进行下载。
3.7.2	投标文件	1、本项目采用全过程电子化投标，投标人需用 CA 在电子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开标时不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交叁份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两副），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有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需加盖公章。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室
5.1.2	开标程序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

6.1.1	评标委员会的 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类专家 4 人；
7.1.1	是否授权评标 委员会确定中 标人	否，按顺序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3 名，并排序
8.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1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人民币） 一标段：大写：伍佰壹拾万零柒佰捌拾陆元柒角肆分 小写：5100786.74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413632.45 元、规费：139502.26 元、税金：421165.88 元、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340000.00 元。 二标段：大写：肆佰贰拾叁万叁仟零壹拾玖元柒角陆分 小写：4233019.76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93349.63 元、规费：90778.75 元、税金：349515.39 元、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205000.00 元。 三标段：大写：捌拾伍万贰仟玖佰肆拾玖元捌角捌分 小写：852949.88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9470.40 元、规费：18966.32 元、税金：70427.05 元、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60000.00 元。 四标段：大写：捌拾玖万玖仟捌佰叁拾叁元捌角叁分 小写：899833.83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20436.98 元、规费：20187.56 元、税金：74298.20 元、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55000.00 元。 五标段：大写：肆拾陆万捌仟伍佰伍拾玖元叁角壹分 小写：468559.31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1465.68 元、规费：10948.62 元、税金：38688.38 元、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25000.00 元。 1、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控制招标工程造价的最高限

		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其投标予以拒绝。 投标人投标总报价、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含社会保障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均不得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予否决。 B、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8.1.2	中标公示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示，公示期 3 日。
8.1.3	履约担保	1. 中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发包方认可的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中标价的 10%（保函金额以万元为单位，四舍五入）。 2. 中标人工程履约担保函有效期为：在施工合同工期基础上延长 180 天。 3. 履约担保函返还：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竣工结算后，中标人持招标人出具的履约完成证明书原件取回履约担保函原件，即可办理担保函释放手续。
8.1.4	招标文件的解释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本招标文件中其他部分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8.1.7	其他补充内容	（1）招标人若发现评标委员会推举的中标候选人有借用资质、虚假投标或造假等行为时，招标人将报请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工期为合同工期。 中标后承包人应采取一切措施予以保障。投标单位必须按其投标文件中填报的工期加上承发包双方确认的增

		加工期之和如期竣工；若因施工单位原因造成不能按期竣工的，施工单位应赔偿招标单位由于拖延工期所带来的损失费。 （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提交的，或者存在违法行为被有关部门依法查处，且其违法行为影响中标结果的，招标人将报请政府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或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
8.1.8	其他说明	1、投标人可以通过网络登录交易平台进入项目开标大厅远程在线参加开标会议。 2、本项目评分业绩以投标文件业绩信息为准，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 3、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评标时以投标文件为准：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审以投标文件为准，其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投标人要完善主体库。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制作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投标文件编制部分：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业绩情况等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9	电子化交易 注意事项	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

		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32&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递交形式：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中的账户）。 2、投标人在成功缴纳后，可以将银行回单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的依据。 3、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并充分考虑异地跨行转账到账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开标时间未到达指定账户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4、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结束后，将通过中心交易平台退还。 5、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使用电子保函缴纳，开具方式请在首页-交易智库-系统操作指南下载操作手册。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	--	---

		(三)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32&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 4009980000 (四)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
--	--	---

		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
--	--	---

		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对质疑进行回复。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一）投标人应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投标人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10		根据三公资【2020】62号文件要求，本次招标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暗标评审；“暗标”部分所有正文中均不得出现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任何字符、徽标（包括文字、符号、图案、标识、标志、人员姓名、企业名称、以往工程名称、投标人独有的标准名称或编号等），也不得出现其他具有标识性作用的符号、图案等。如有违反，按无效标处理。

1 .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项目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为同一实际控制人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现场，请投标人务必自行认真踏勘现场条件，一旦中标不得对现场条件提出额外要求和费用。

1.10 投标预备会

投标人不再召开投标预备会，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不允许偏离。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招标控制价的编制依据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工程量清单；
- (7) 图纸；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 (9) 投标文件格式；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需澄清及答疑内容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加盖单位公章）在答疑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变更不再另行通知，以网上发布的变更信息为准，潜在投标人注意上网查看变更信息。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澄清修改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招标文件的时

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和招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2.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所造成的后果，均有投标人承担。

根据本章第 2.3.2 款和第 2.3.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上述所列内容均以书面文件（或网上发布的电子文件）为准，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对招标人和投标人无任何约束力。投标人应按照公告要求的时间请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载招标文件（含清单、图纸电子文件）、招标答疑文件等资料。并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收到招标文件 10 日内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下载的图纸电子文件，不得复制修改，并予以保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图纸流失造成招标人损失的将依法追究责任。

3. 投标文件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需在电子平台上传，上传时必须用 CA 锁登陆上传。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企业基本情况资料；
-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工程范围，投标人进行投标报价。

3.2.2 投标总报价为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招标文件及技术规范、设计图纸等规定的，实施和完成招标工程及检测等最终验收合格及质保期等全部内容，及为达到质量和工期目标、安全文明、环境保护等要求所需的全部费用。

3.2.3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根据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图纸补充说明、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招标控制价及编制依据，充分考虑市场价格、风险因素，在合理范围内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3.2.4 本次招标，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各投标人投标报价的基础。投标人所报的综合单价风险因素由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综合考虑。投标人应详细分析国家及项目地区的有关法律法规或政策，结合自身条件，综合考虑施工技术要求和质量要求、周边施工环境、临时用水用电、场地使用等因素，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仔细测算材料价格涨落趋势后合理报价。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约定，对图纸范围内的工程实施，投标人不得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招标人复核、回复后，以答疑回复的文件为投标依据，投标人不得在工程结算时以投标疑问与答疑回复文件不一致为由要求索赔。

3.2.5 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各清单项目，不论其对应的项目特征是否描述完全，都将被认为已包括实施招标人已提供的图纸及对应项目的所有工作内容及完成此工作内

容而必须的各种辅助工作的费用。

3.2.6 投标报价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增值税等所有费用。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按此要求，在投标文件中认真填写工程量清单所有项目的综合单价和合价，投标人未填写综合单价或合价的清单项目，将被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项目的综合单价或合价以及投标总报价内，在工程实施时投标人必须无条件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且不得向招标人索赔此部分的工程费用。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提供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的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分析表，综合单价分析表应包含组成该综合单价各工作内容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等详细组成，并列明材料消耗量及材料单价。

3.2.7 工程量清单计价中措施项目费是投标人在完全熟知施工现场实际条件下所采取的一切措施费用总和，即达到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要求、工期保证、质量保证等所采取的所有技术、组织措施费用总和。措施项目费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措施项目。

3.2.8 投标人应结合自身条件，并充分考虑本工程施工难度、工期的要求、质量要求以及市场因素、现场环境因素、社会因素、市场价格调整因素等各方面原因合理报价。投标报价将被认为已综合考虑了在施工全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费用。中标人无权再以任何理由提出延长工期、增加价款或索赔等要求。

3.2.9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前可以自行踏勘施工现场，充分考虑了工地现状条件可能影响到工程正常施工的所有风险因素。无论投标人是否进行了上述现场踏勘工作，其投标报价中均将被认为已包含有工地现状在施工作业期间发生的全部不可预见的风险费用，投标人中标后则无权因此要求任何工期或费用上的索赔。一旦中标不得对现场条件提出额外要求和费用。

3.2.10 中标单位应独立、有效的做好工程周边的群众工作，并充分考虑工程实际范围内外的单位、个人和其他可能出现干扰施工的情况，若发生机械台班停滞费、二次机械进退场费、人员窝工、处理周边群众纠纷等费用和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工程竣工结算时不予调整。

3.2.11 投标人须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7 日内拆除现场所有的临时设施。包括所有的机械设备、建筑垃圾及剩余材料全部清运出现场，相关费用（含渣土证费用）由投标人在报价时自行考虑到投标报价中，竣工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清理标准应得到发包人认可。否则，如发生相关费用则由发包人在工程结算价款中扣除。

特别声明：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多项、错项、漏项及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中设计不明确的，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招标答疑时间、方式告知招标人，招标人予以回复。投标人未在规定招标答疑时间、方式进行质疑的，招标人视为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和项目的完全认可。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更正，否则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出的项目和工程量逐项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

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招标人复核、回复后，以答疑回复为投标依据，投标人不得在工程结算时以投标疑问与答疑回复不一致为由要求索赔。

3.2.12 投标报价要求

（1）招标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对同一工程、每一项投标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各投标人在投标时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份完整的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仅有投标总价而未按工程量清单提供的表格填写各项费用的投标报价，评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3）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4）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必须与其他投标报价表中的数据合计相吻合；

（5）本次招标的投标报价不应高于招标控制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报价商务标不再进行评审；

（6）投标文件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3.2.13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一旦其承包的建筑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可从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3.2.14 由投标人采购的材料、设备质量必须达到国标要求及本项目设计的规范要求；施工期若提供的材料、设备不能满足规范及招标人的相关要求，招标人有权直接指定材料、设备品牌。

3.2.15 投标单价即为合同单价，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报价中具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中所填报的综合单价和合价，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管理费用等费用。

3.2.16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以审计结果为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保证金应由投标人自行提交，其它单位、个人代为提交或投标单位的分支机构代为提交的，将被视为无效，保证金代管单位有权拒收。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保证金转入投标保证金代管单位银行账户的，银行将不予受理转账业务。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该投标人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而被拒绝投标。

3.4.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中标人保证金退还：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如果招标人（代理机构）在交易平台“合同备案”模块中上传交易合同（合同内容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由招标人负责），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活期利息将在提交退款申请次日按原路径自动退回。逾期未上传交易合同和提交退款申请，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活期利息将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第 35 天按原路径自动退回。

（2）中标候选人保证金退还：招标人（代理机构）在交易平台上传中标通知书后，

中标候选人的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活期利息按原路径自动退回。

(3) 未中标人保证金退还：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未中标人的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活期利息按原路径自动退回。

3.4.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较重的由建设主管部门调查处理，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 (一)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四) 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的情形。

投标人出现以上情况经有关部门调查核实后，保证金不予退还，按规定上缴国库。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由投标保证金代管单位依据委托人的书面通知和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的书面处理意见，将投标保证金转至委托人的基本帐户。

3.5 企业基本情况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原件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的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8 投标文件的签署

3.8.1 投标文件的签署

（1）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上传电子评标系统。

（2）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章。

4. 投标（电子平台投标文件上传）

4.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电子化招标投标交易注意事项”。

4.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5.1.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5.1.2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

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

5.1.3 电子化投标文件异常情况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1.4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1.5 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5.1.6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质询。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5.1.7 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5.2、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交资质、业绩、荣誉及单位人员等相关资料原件的，投标人需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中。评标委员会对原件的核验工作按以下条款进行：

（一）评标时，评委先查阅投标文件中是否具有该资料的原件扫描件。

（二）投标人应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投标人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 1 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标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履约担保

8.1 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工程履约保函。

8.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 8.1 项要求提交履约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9.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违反招标投标法和招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对中标结果造成实质性影响，且不能采取补救措施予以纠正的。

9.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3 否决投标的情形

- （1）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章；
- （2）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3）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4）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
- （5）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6)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0.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0.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对投标人资料真实性的要求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凡是使用修改、挖补、伪造等手段提供虚假资料和文件的，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人资格或中标资格。

11.2 对投标人拟派人员的要求

11.2.1 投标人投标时的项目经理必须与报名时一致。

11.2.2 拟派项目部管理人员必须满足施工管理的要求并有具体承诺。

11.3 对投标人承诺的要求

11.3.1 对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作出承诺：

（1）其以前所承建工程中工资支付的情况（须特别注明截止开标之日止），是否存在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行为。

（2）一旦本工程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经落实属实后由建设主管部门从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中先予划支。

11.3.2 投标人的其他实质性承诺。

第三章 招标控制价的编制依据

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第一至五标段招标控制价编制说明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政府涧河街道办事处东区等 21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湖滨区涧河街道辖区范围内，项目主要施工内容包含小区内的道路硬化、燃气、排水、供电、照明、监控、围墙、小区雨污水管道更换疏通、摆放分类垃圾桶、燃气减压阀软管报警装置安装更换、破损窖井盖更换等基础设施，以及配套养老托育、无障碍、停车位、充电桩、便民等公共服务设施。

二、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相关配套文件；
- 2、《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及相关配套文件；
- 3、建设单位提供的设计图纸；
- 4、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三、费用计取说明：

- 1、人工费价格指数执行豫建消技【2023】26 号文（2023 年 1-6 月价格指数）文件；
- 2、材料价格参考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发布第三期《三门峡工程标准造价信息》中市区价格，信息价市区没有价格的材料价参照市场询价；
- 3、其他措施费中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及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足额计取；
- 4、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已按规定足额计取；
- 5、增值税按一般计税方法，按 9% 税率计算；
- 6、其他执行国家及省市的有关规定。

第四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向招标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评标报价低的优先；评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二、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附表 1。

2.1.2 资格审查标准：见附表 1。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附表 1。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满分 100 分其中：

（1）商务标分值为 50 分

（2）技术标分值为 25 分

（3）综合标分值为 25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附表 2；

2.2.3 评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办法：见附表 2；

2.2.4 评分标准：见附表 2；

三、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1.1 项、第 2.1.2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综合得分=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表 1 初步评审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并加盖单位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等级	投标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继续教育证（如有），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及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出具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任意连续三个月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证明，以证明其养老保险账户在本单位）且无其他在建施工项目（需出具无在建施工项目承诺书）；
		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查询证明	投标人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信誉要求	未列入“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2.1.3	响 应 性 评 审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承诺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
			拟派项目管理部组成人员承诺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六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投标人不得擅自修改工程量清单上的项目名称和数量。否则其投标将予否决。
		投标报价	不得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附表 2 详细评审标准

2.1 详细评审是对初步评审合格投标文件的技术标、商务标、综合标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评标办法以列表、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分析、比较和评审。

2.2 在评审过程中，投标人投标总报价、评标价、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均不得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予否决。

2.3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4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人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2.5 综合评估法是指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其技术标、商务标、综合标三部分进行综合评审。满分 100 分，其中技术标的分值占 25 分，商务标的分值占 50 分，综合标的分值占 25 分。其主要内容和参考分值如下：

一、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及评标分值：25 分

序号	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1	内容完整性	0-0.5 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0.5 分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0 分

2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3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2<得分≤3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1≤得分≤2
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2 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1.5<得分≤2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1≤得分≤1.5
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2 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1.5<得分≤2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1≤得分≤1.5

5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1-2.5 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1.5<得分≤2.5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1≤得分≤1.5
6	工期保证措施	1-2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5<得分≤2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得分≤1.5
7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0.5-2 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 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1<得分≤2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 PC 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0.5≤得分≤1
8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0.5-2 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1<得分≤2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0.5≤得分≤1
9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5-1 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1 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0.5 分
10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2 分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体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1.5<得分≤2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1≤得分≤1.5
11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1-2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1.5≤得分≤2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1<得分≤1.5
12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1-2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1.5≤得分≤2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1<得分≤1.5

13	风险管理措施	1-2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 1.5<得分≤2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1≤得分≤1.5
合计		10.5-25 分	10.5≤得分≤25

注：评标委员会按上述内容对技术标进行计分评审（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不缺项的，不低于最低分）。

二、商务标的主要内容及评标分值：50 分

1. 投标报价的评审，共计 30 分。

工程量清单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

评标基准价 = 招标控制价 $\times K$ + 投标报价 $\times (1 - K)$

其中：K 为招标控制价权重系数，取值范围为 $0.3 \leq K \leq 0.5$ ，（K 值 0.3、0.4、0.5）；

K 值在取值区间内间隔为 0.1。K 值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由招标人代表作为 K 值抽取人。

K 值共有 3 个，分别为 0.3、0.4、0.5。将标注 K 值的 3 个球放入抽取箱内，由“K 值抽取人”到前台，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当众从中抽取 1 个球，被抽取的球上标注的数据即为本项目评标所使用的 K 值。K 值抽取完毕后，由 K 值抽取人、监督人员在 K 值抽取表上当场签字确认。

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上述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

当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基本分 20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 1%范围内在基本分 20 分的基础上加 2 分，最多加 10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不含 5%）时，每再低 1%范围内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3 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范围内在基本分 2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

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单价评审，共计 10 分。

从招标控制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 10-30 项清单项目中抽取 15 项，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 5 项。

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5% - 103%范围内（不含 95%和 103%）的，每项得 0.5 分；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0% - 95%范围内（含 90%和 95%）每项得 0.25 分。满分共计 10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

3. 措施项目费的评审（不含安全文明措施费），共计 5 分。

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招标控制价中措施项目费用 80%-110%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 3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 1%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加 0.1 分，最多加至 5 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 1%时，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扣 0.2 分，扣完为止。

4. 主要材料单价的评审，共计 5 分。

从招标控制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 10-20 项材料中抽取 6 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 4 项。

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5% - 103%范围内（不含 95%和 103%）每项得 0.5 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0% - 95%范围内（含 90%和 95%）每项得 0.25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 0 分。

针对上述 2、4 款项中部分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较少、施工工艺简单、主材种类较少而不能满足最低抽项要求的，应将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或主要材料项目纳入评审范围。

三、综合标的评标分值计 25 分

序号	项目	分值	评审标准	评审计分
1	企业业绩	0-6 分	2020 月 1 日以来企业类似项目业绩每份 2 分，最多得 6 分。 （以工程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未提供不得分，原件扫描件制作至投标文件中）	$0 < \text{得分} \leq 6$
2	项目经理业绩	0-2 分	投标项目经理业绩（2020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2 分。（以工程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原件扫描件为	$0 < \text{得分} \leq 2$

			准，未提供不得分，原件扫描件制作至投标文件中）（项目经理与企业同一业绩，不重复计分）	
3	优惠承诺	0-5 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得 0-5 分。	$0 \leq \text{得分} \leq 5$
4	履职尽责承诺	0-6 分	1、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及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履约保证的得 0-3 分； 2、所投报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确保到岗履职保证、所投报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确保到岗履职保证的 0-3 分。	$0 \leq \text{得分} \leq 6$
5	企业信用	0-4 分	1、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市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或建筑业协会颁发的“先进企业”、质量管理先进企业、安全管理先进企业，具有一项的得 1 分，最高得 2 分。同一年度、同一奖项只能计一次，本项最高得 2 分。 2、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具有信用等级 AAA 级证书得 2 分，具有信用等级 AA 级证书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注：证书原件扫描件制作至投标文件中，获奖日期以证书颁发日期为准，同一年度、同一奖项只能计一次。)	$0 \leq \text{得分} \leq 4$
6	招标人意见	0-2 分	因条件限制招标人不对投标人业绩、荣誉、信用进行考察，该项全部为 2 分。	得分=2 分

注：以上项目要求年份均为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工程业绩项目均以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工程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无原件扫描件不得分，项目经理与企业同一业绩，不重复计分。荣誉证书日期在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为准，无原件扫描件不得分。

2.6 投标人综合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标得分

2.7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1) 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商务标和综合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2) 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3) 各投标人最终排名以最终得分的高低为标准，由高到低排序。最终得分相同的，投标总报价低的排名靠前；总得分和投标总报价都相同的，由招标人决定排名。

附件 1

商务标清标内容

序号		清标项目	清标内容	清标结果	
				是	否
1	1.1	项目总报价	是否等于各单项工程造价之和		
	1.2	单项工程费	是否等于各单位工程造价之和		
	1.3	单位工程费	是否等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它项目费+规费+税金之和		
2	2.1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	是否等于各分部分项清单（含单价措施项目）费之和		
	2.2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编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3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名称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4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特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5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计量单位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6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工程量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7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清单综合单价	综合单价=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之和		
	2.8	材料单价	材料表中的单价与组成清单单价中的综合单价必须一致		
3	3.1	安全文明施工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3.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项目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主报价		
4	4.1	其它项目费	各组成部分之和（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计日工费+总承包服务费）		
	4.2	暂列金额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3	专业工程暂估价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4	计日工	应与招标人数量一致		
	4.5	总承包服务费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		
5		规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6		增值税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7		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注：不在上述范围内且不具有实质性影响得内容，均不能作为清标的依据或理由。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_____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_____ 份（其中正本 _____ 份，副本 _____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_____ 份，承包人执 _____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本通用条款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的“通用合同条款”。

三、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_____ ；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

式：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_____；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开工前3天_____

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

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_____。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_____。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方式

12.4.1 付款周期：_____

12.4.2 支付方式：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2) _____%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_____。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 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_____。

(7) 其他: 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 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_____。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 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_____。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_____。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_____。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_____。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七章 图纸

图纸[点击附件下载](#)。

第八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适用范围

规范及技术要求的详细内容均已注明合同模板附件发包人要求之中。该规范仅适用于本工程施工。

二、实施的有关标准与法规

施工质量应达到适用于工程的现行强制性国家标准、现行强制性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现行地方性标准以及发包人要求及工程设计施工图中明确说明的规范规程（包含推荐性标准）。除此之外，特别分项施工质量标准不低于发包人要求及工程设计中有明确质量技术参数要求的分项质量标准。

三、规范执行

1、规范中指定的标准或规范为工程实施中实际采用的标准和规范，中标人提出采用的其它标准及规范，如能保证其达到与本规范所规定的标准及规范相同的质量或更高的质量，经发包人事先审阅和书面批准即可采用。

2、规范未提到的任何细节，或在涉及任何条款的细节说明中有明显的遗漏，都应被认为指的是采用令人满意的习惯作法。本工程实施中所采用的材料、设备和工艺应在各方面符合引用的标准规范。本工程实施中采用的规范和标准如出现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以标准高的为准。以上技术规范标准与新技术规范标准不一致时，以新技术规范标准为准。

3、所有采购的原材料生产厂家及规格质量以招标人及监理单位认可为准。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企业基本情况资料
-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_____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按合同约定进行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投标的任何情形。

投标人（签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人					
项目经理		级别		资质证号	
投标总报价（元）	人民币（大写）： RMB¥： 元				
评标价（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RMB¥：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RMB¥： 元			
	规费	人民币（大写）： RMB¥： 元			
	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RMB¥： 元			
	增值税	人民币（大写）： RMB¥： 元			
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RMB¥： 元			
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期目标		____（ ）日历天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		承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保障金为中标价的 2%。一旦其承包的建筑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投标人：（签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证件扫描件（正、反面））

投标人： _____（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法定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证件扫描（正、反面））

因本项目为电子标，委托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电脑打印字体为准或以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四、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电子保函凭证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六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六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1）内容完整性；
- （2）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4）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5）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 （6）工期保证措施；
- （7）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 （8）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 （9）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 （10）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 （11）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 （12）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 （13）风险管理措施；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如有）。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是否交纳)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继续教育证（如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养老保险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等相关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养老保险扫描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扫描件、养老保险扫描件，其他管理人员应附岗位证书扫描件、养老保险扫描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 任职	
毕业 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 电话

（三）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无在建施工项目。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八、企业基本情况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机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在此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表。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建造师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 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的原件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建造师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六) 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郑重承诺：自公司成立以来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项目经理_____ 没有出现过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特此承诺

投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七）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格式）

我公司承诺截止本工程开标之日止，不存在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行为。

一旦本工程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经落实属实后由建设主管部门从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我公司承诺中标后能够及时、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一旦其承包的建筑工程项目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的，可从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特此承诺

投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八) 拟派项目管理部组成人员承诺(格式)

为确保本项目按质按量按期完成,我公司郑重承诺:

1、为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配备一名及以上项目副经理,配合其工作,项目副经理为本单位职工,且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2、为本项目拟派技术负责人配备一名及以上技术辅助人员,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拟派本项目的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均配备不少于一名具备相应资格的辅助人员。

4、依据工程情况,按发包人的要求及时调整项目管理人员,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特此承诺

投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在_____项目__标段招标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承诺人（盖章）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一份提交给招投标监管部门，一份承诺人留存备查。

九、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1、履职尽责承诺；
- 2、优惠承诺；
- 3、企业信用；
- 4、提供“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信息截图；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